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3-065

##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购德义制药有限公司 18%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为聚焦医药研发主业，优化主营业务板块布局，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展健康”或“公司”）于2023年9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德义制药有限公司18%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3,780万元收购汉义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义生物”）持有的公司合营企业德义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义制药”）18%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共计持有德义制药73%股权，德义制药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收购预计将使公司当期财务报表产生约7,800万元投资收益（此为财务部初步预测数据，具体数据以审计机构审计数为准）。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企业名称：汉义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企业性质：民营企业
-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楼26层13室
-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楼26层13室
- 法定代表人：谭昕
-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344403313A

8、主营业务：汉义生物成立于 2015 年，是一家以工业大麻在生物医药及大健康领域应用研究、产品开发以及商业化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也是汉麻集团工业大麻全产业链中的基础研究和应用转化平台、工业大麻产业链中生物制药领域重要战略的子公司，其承担着推动工业大麻在医药领域发展的艰巨使命。汉义生物以大麻素药物开发为核心，积极开展原创性研究工作，已在大麻素抗癫痫、抗抑郁、治疗阿尔兹海默症和帕金森综合征等多个难治性疾病方面取得阶段性进展。截止目前，汉义生物在大麻素新药研究、应用技术开发等方面已申请国内外百余项专利，在工业大麻大健康研究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9、主要股东：汉麻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香港汉麻生物有限公司（Hanma Biotech Hong Kong Limited）。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公开信息查询，交易对手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11、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德义制药 18%的股权。

####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德义制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杜业松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昆明宏盛达月星商业中心 1-2 幢 2 幢单元 9 层 916 室
行业	医药制造业
经营范围	医药技术、生物技术的研发、开发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植物提取物、香精、香料、化妆品原料、日用百货、宠物用品、食品的生产；中药材的种植；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

	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持股情况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5%； 汉义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持股 45%。

## （二）标的公司主营业务

德义制药依托公司强大的药品研发能力和汉麻集团在工业大麻领域的领先地位，通过开展大麻素新化合物研究和小分子大麻素的药用研究，推进大麻二酚（CBD）等多种大麻素在治疗肺动脉高压和癌性疼痛等罕见病和严重影响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方面的应用，重点开发新药及大健康产品。研发模式主要以自主研发、委托研究和合作开发三种形式进行。目前正在开展的项目包括：

1、大麻二酚（CBD）治疗肺动脉高压药物研发项目。CBD 药物的肺动脉高压适应症为德义制药首创，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相关技术已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申请号 201710585028X），PCT 专利（申请号 PCT/CN2017/093367）目前已获得日本，澳大利亚，欧盟，加拿大，美国授权。在 CBD 治疗肺动脉高压领域，德义制药的 DYZY01 位于全球领先地位，同类型药品竞争压力较小。

该项目已获得 2020 年云南省科技厅重大科技项目支持，同时与中南大学湘雅医院进行合作，共同开展研究。在产品制备方面，CBD 治疗肺动脉高压的干混悬剂已经完成了原料药的质量研究和制剂的小试研究，准备进入中试研究阶段。

2、CBD 衍生物（S015&S016）治疗癫痫药物研发项目。为从根本上改善 CBD 的水溶性，德义制药开展了 CBD 的结构修饰，通过药效学确认，筛选出了 2 个（S015, S016）水溶性良好，同时具备药理活性的，并且具有抗癫痫作用的化合物。S015 和 S016 目前已经申请了发明专利（申请号 2021115164273），正在受理中。

3、CBD 衍生物（S031）治疗帕金森药物研发项目。在上述结构修饰的化合物中，通过药效学确认，筛选出了 1 个水溶性良好，同时具备药理活性的，并且具有抗帕金森作用的化合物（S031），已申请发明专利（申请号 2021115066798），目前正在受理中。

4、香叶基黄酮类化合物治疗胰腺癌研发项目。合成的香叶基黄酮类化合物对胰腺癌模型小鼠的肿瘤具有良好的抑制作用，已申请了 2 件国内发明专利（申

请号 2020112621624、202011261866X）和 2 件 PCT 专利（申请号 PCT/CN2021/073145、PCT/CN2021/073144），目前为受理阶段。

### （三）标的权属

汉义生物持有的标的股份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 （四）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8,610.12	8,137.87
负债总额	126.80	93.77
应收款项总额	0	0
或有事项总额（担保、诉讼、仲裁）	0	0
净资产	8,483.32	8,044.10

  

项目	2022 年 1-12 月	2023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5.46	2.37
营业利润	-991.86	-439.22
净利润	-991.86	-43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49	-102.01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 （五）其他情况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标的公司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标的公司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情形。

## 四、交易标的评估情况及交易定价依据

### （一）评估基本情况

公司聘请了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收购的评估机构，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德义制药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本次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

根据 2023 年 8 月 10 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的《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德义制药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3]第 01-989 号），考虑评估方法的可靠性，本次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评估结论：截止评估基准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德义制药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1,092.00 万元，评估结果较其账面净资产 8,483.32 万元，增值 12,608.68 万元，增值率 148.63%。

## （二）交易定价依据

综合北方亚事的评估结论，并经公司与汉义生物协商一致确认，德义制药估值为 2.1 亿元，以此估值作为公司受让德义制药股权的定价依据。

## 五、《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汉义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德义制药有限公司

协议主要内容：

1、交易对价：公司以人民币 3,780 万元收购汉义生物持有的德义制药 18% 股权。

2、付款安排：甲乙双方在协议签署后将共同设立共管账户，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7 日内，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乙方账户。

3、工商变更：甲乙双方确认，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7 日内，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乙方承诺将积极配合甲方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股东会决议、《公司章程》及工商登记机关要求的其他法律文件。

4、股权交割：自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起，甲方正式取得标的股权独立、完整的权利，有权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5、为保证甲方取得标的公司实际控制权，甲乙双方同意改组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層，具体安排如下：

（1）新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有权委派【4】名董事，乙方有权委派【1】名董事，董事长由甲方委派的董事担任。公司不设监事会，由甲方委派 1 名监事。

（2）标的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甲方委派。甲

方也可以根据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按照市场化方式为标的公司招聘相关管理人员。

(3) 任何一方委派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辞任、任期届满或者被解除职务时，由原委派方继续提名继任人选。

6、协议生效条件：上述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双方有权机构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六、本次交易涉及的其他安排**

1、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权债务转移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不会新增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为贯彻落实公司研发创新驱动战略，加强对创新研发企业的控制能力，提前谋划公司未来生物创新药等产品管线布局，为集团公司整体经营活动带来协同效应。通过进一步收购德义制药股权，促进产业整合，实现聚焦医药研发主业，优化主营业务板块布局的目的。

### **(二)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德义制药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增加投资导致对德义制药实现控制后，原权益法核算的投资部分按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产生的投资收益，因此预计本次交易将使公司当期财务报告产生投资收益约 7,800 万元（此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数据，具体数据以审计机构审计数为准）。本次股权收购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强化竞争优势，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八、本次交易的风险**

德义制药主营业务为大麻素的药用研究，目前项目均属于在研阶段，未来可能存在研发项目研发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本次收购预计将形成一定商誉，如未来经营不及预期，可能面临商誉减值风险。

## **九、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德义制药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3、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德义制药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审计报告》；
- 4、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德义制药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
- 5、德展健康与汉义生物之《股权转让协议》；
- 6、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